

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工程玉普乡至波密段勘测定界

(招标编号: TJGZXZ202305001)

项目所在地区: 西藏自治区, 林芝地区, 波密县

一、招标条件

本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工程玉普乡至波密段勘测定界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4.05 万元, 招标人为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起点位于玉普乡东侧一玉普检查站, 终点位于波密县城东侧扎木南大桥, 路线全长 61.41 公里。本项目基本利用现有公路进行改建,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治理病害, 实施路基和路面工程, 增设必要的排水、防护和交通安全等设施。项目设计速度采用 30 公里/小时, 路基宽度按照 7.5 米控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工程玉普乡至波密段勘测定界;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工程玉普乡至波密段勘测定界)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询比要求供应商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资金、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5 月 31 日 09 时 4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02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在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纳金街道阳光都市南区 4 栋 2 单元 501) 持填写完整的报名表、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彩印件 (以上资料加盖公章) 到现场报名购买采购文件, 同时供应商应提供书面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关联情况说明, 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6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定开标地点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定开标地点

七、其他

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工程玉普乡至波密段勘测定界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工程玉普乡至波密段勘测定界

1.2 采购人：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1.3 采购代理机构：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建设资金来自国家投资，出资比例为 100%，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起点位于玉普乡东侧一玉普检查站，终点位于波密县城东侧扎木南大桥，路线全长 61.41 公里。本项目基本利用现有公路进行改建，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治理病害，实施路基和路面工程，增设必要的排水、防护和交通安全等设施。项目设计速度采用 3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按照 7.5 米控制。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工程玉普乡至波密段勘测定界。

2.2 服务期限：自施工图批复后 45 个工作日内。

2.3 服务地点：西藏自治区林芝市波密县。

2.4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技术标准、规范和指标要求，并通过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及备案。

2.5 标段划分：全一标段。

2.6 联合体响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本次询比要求供应商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资金、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2) 企业业绩要求 供应商近五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独立完成过 2

项公路工程勘测定界业绩（以取得专项批复时间为准）。业绩证明需提供行业主管部门网站中查询业绩的网页截图复印件。网站不能查询的，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提供的网页截图信息或其他业绩证明材料无法证实该项目业绩，则该业绩不予认定。如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业绩为涉密项目，应附项目所在地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盖章的相关业绩证明函件的彩色扫描件。

（3）拟派人员要求：拟委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测绘或地理信息或土地资源管理（土地工程技术）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项目负责人须提供 2022 年至今连续 6 个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包含医疗、工伤、养老）。

（4）信誉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询比；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询比；被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列入从业禁止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询比；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因自身原因出现失误或失职，造成不良影响的。本次询比要求供应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不得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可在裁判文书网上进行查询并附查询网页截图）。

（5）财务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企业近三年（2019-2021 年度，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则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的由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报表附注），近三年经审计的每年度财务报表中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大于 1。

（6）其他要求： 无 。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其他： 无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询比者，请于 2023 年 05 月 3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02 日，每日上午 09 时 40 分至 13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4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在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纳金街道阳光都市南区 4 栋 2 单元 501）持填写完整的报名表、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彩印件（以上资料加盖公章）到现场报名购买采购文件，同时供应商应提供书面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

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关联情况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报名表等附件在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网站(<https://jtt.xizang.gov.cn>)采购信息栏中自行下载。

4.2 采购文件售价 800 元，售后不退。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采购人不召开标前预备会，不组织现场踏勘。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06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供应商应于当日 0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将响应文件递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定开标地点。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价采购公告同时在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网站、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8. 其他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询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价，否则，相关询价均无效，存在关联关系的供应商，以报名时间的顺序早者优先。

对在廉政建设、施工安全、质量进度、农民工工资支付等环节出现不履约、不服从管理的咨询服务单位，采取“四个一律”，即：信用等级一律评为最低等次；一律纳入黑名单并向社会公布；一律永久禁入西藏交通建设市场；一律抄告涉事企业的上级主管部门，对央企直接向国务院国资委反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地 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罗布林卡路 15 号

联 系 人：卢先生

电 话：0891-683910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纳金街道阳光都市南区 4 栋 2 单元 501

联 系 人： 崔工

电 话： 13298918901

电子邮件： 3608508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